



建立阿陀那識與末那

單培根

一般人認為一個人從生至死是一個我，這身體是我，這心思是我，或者說身體心思是我所。許多人認為死後斷滅了，這是有我而斷。許多相信有前世後世的，認為前生今生後生是一個我，

於是名之為靈魂，或名之為神我，這是有我而常。但是這樣一個實我是找不到的，祇是想像吧了。此身心之外，別無其他。佛分析有情的身心為五蘊，說五蘊和合，假名為我，此中空無有我，五蘊各各亦非是我。而且若要說有實我，生死輪迴反而講不通了。如成唯識論說：若無實我，誰能造業誰受果耶？所執實我，既無變易，猶如虛空，如何可能造業受果？若有變易，應是無常。又說：我若實無，誰於生死輪迴諸趣？誰復厭苦求趣涅槃？所執實我，既無生滅，如何可說生死輪迴？常如虛空，非苦所惱，何為厭捨求趣涅槃？實我是不可能有的。以實我若有，何可斷滅？實我是常則前後同一，何有造業受果生死輪迴之異，也談不到修行脫苦了。故斷既不可，常亦不能。生死輪迴，假似有

我，怎樣可以善巧說明呢？解深密經心意識相品即是為此而建，說：

於六趣生死彼彼有情，墮彼彼有情眾中，或在卵生，或在胎生，或在濕生，或在化生，身分生起。於中最初一切種子心識成熟，輾轉和合，增長廣大，依二執受，一者有色諸根及所依執受，二者相名分別言說戲論習氣執受。有色界中，具二執受。無色界中，不具二種。

一切有情，六趣輪迴，生而終死，死而復生，此事實情況，應當如何正確理解呢？在六趣中一個有情生趣，必有一個身分。其初得身分，有四種不同狀況，或是卵生，或是胎生，或是濕生，或是化生。雖有四種生況不同，有情的身，都是五蘊和合體。其所以和合五蘊而作為一個體的身，必有一中心之組織者，為其主體。此主體應是心識，心識有此功能，此功能即名之為種

子。心識無始以來，積集有一切種子。其中某一種子，遇緣成熟了，開始組織一新生命。就胎生而言，最初是一滴，由小而大，由微不至，攝取積集，輾轉和合，逐漸增長廣大。在母腹中，自結胎經十月而產生，為一獨立的生命體。識之所執取納受的，有二，一是色法，二是心法。色法是眼耳鼻舌身淨色根，以及地水火風色香味觸的身體。心法即無始以來，依緣依他起而起遍計所執，相名分別的言說戲論習氣。此二種執受，在欲界色界二有色界中是具有的。若在無色界中，無有色法生起了。

經說：

此識亦名阿陀那識。何以故？由此識於身隨逐執持故。亦名阿賴耶識。何以故？由此識於身攝受藏隱、同安危義故。亦名爲心。何以故？由此識色聲香味觸等積集滋長故。

心識既組織一新生命身，即於此身隨逐而不離，執持而不捨。因此名此心識爲阿陀那識。阿陀那者，執持義。即由此執持之力，而生命延續。由此心識執受力之旺盛衰落，生命亦由少壯而老死。心識既執持此身，攝受此身爲其所有，以之爲家宅，心識藏隱安居於其中，身心渾爲一體，身安而心亦安，身危而心亦危，生則共存，散亦相離，生死攸關了。故又名之爲阿賴耶識，阿賴耶者，藏義。心識雖藏於身中，而不是與外界隔絕，對於世間的色聲香味觸種種境界，仍舊不斷地攝取積集，更益增長種子，以後逢緣，又不斷的生起，此心之所以爲心，心者，積集義，集起義。一生命告終，又得一生命，生死死生，輪迴不已，即由於此。

解深密經所講的，是人生觀問題，說明生命流轉的情況。他次第安排阿陀那識等三個名稱，先後相承，以明其義。而取阿陀那識之名爲主，以其義爲執持生命故。後來唯識學說，發展到世

界觀問題的說明，於是以此識與世間一切法建立相互因果的關係，用能藏所藏爲說，豐富了阿賴耶識的含義。同時又分出了末那識，把阿賴耶識作爲我愛執藏，是末那我愛之所執。阿賴耶識既賦與新的充實的重要的意義，也就提昇作爲主名，阿陀那識退作副名了。

解深密經說：

阿陀那識爲依止爲建立故，六識身轉，謂眼識，耳鼻舌身意識。

經中沒有提到末那識。心意識相品是要說明生死輪迴的相。生死輪迴是以五蘊爲體，求其作爲主體的，應是識蘊。識蘊自來祇分六識，用六識以說明生死輪迴，總是不夠圓滿。解深密經此品分析出一作爲種子的識，即此識取得生命，執持生命，名之爲阿陀那識，與六識共爲七種識，以阿陀那識爲本識，六識爲轉識。這樣對於生死輪迴相可以作充分說明了，尚不需要談到末那識。

我們要求生死輪迴的根源，找到他以求解脫生死輪迴的痛苦，這用六識加阿陀那識尚不能作出清楚圓滿的說明，這就有分析出另一個識的必要了。

生死的根源，釋迦覺悟到是由於我見，我見是錯誤的，認識我見錯誤的是無我慧。無我見才能出生死輪迴。我們無始以來生死不斷，即由於無始以來未斷我見。這我見和那種識相應而起呢？不可能是五識，因爲五識斷斷續續，多有不起的時候。我見不是在意識嗎？是，意識非但我有我見，而且有強烈的我見。然意識也有不起的時候，如昏迷了，熟睡無夢了，這時我見在那裡呢？不應當沒有深細的永恆的我見仍在。那末，這我見和那個識

相應呢？阿陀那識是永恆不斷的，說和阿陀那識相應不是可以嗎？阿陀那識的意義是執持。執持生命是執持，執持我見也是執持。的確，這永恆深細的我見從來也沒有和阿陀那識相離過，阿陀那的名義也似是兩方可通的，直諦不是以阿陀那識作爲第七識之名嗎？但是，我們要作分析的說明，這可困難了。此識又名阿賴耶識，解深密經的阿賴耶識名義，祇是於身攝受藏隱同安危義。解深密經主要說明生命之從過去到現在，我們把問題放在說明從現在到後世，那末，應當放開看到此識和世間一切雜染法的關係，於是有受熏持種之說，充實豐富阿賴耶識的意義。阿賴耶識既是受熏持種，決定是非善非惡的無記性，不應當和我見相應而成有覆性，因爲有覆性不能受熏持種的。所以應當進一步深入的分析，再分析出一個有覆無記性識，不能受熏持種的，而可和我見相應的識。

佛說十八界中有眼界，爲意識之根。我們意識的生起，總是帶着一個我見，以我爲出發點。這和我見相應的識，可即是此眼界了。心意識三原是名之差別，然三名之義也有別，心是積集義，意是思量義，識是了別義，因此也可以作專用。以識作爲六識的專稱，以心作爲阿賴耶識的專稱，都很恰當。意呢？意是思量義，無始以來，唯我見從未斷過，這是最顯著最堅固的思量了，和我見相應的識，名之爲意，也是最恰當的了。

我見是錯誤的，末那識的所緣是甚麼呢？應當是阿賴耶識了，以阿賴耶識爲本質境。阿賴耶識猶如瀑流，非常非斷，非常非斷故非我。而以非常非斷故，似常似一，似常似一故似我。末那識以此爲所緣的本質境，與無明慧相應錯誤地認爲是常一的個體，執之爲我，生起我見，而阿陀那識成爲我愛執藏了。即以我愛執藏故，名之爲阿賴耶識。凡夫衆生雖聞佛聖教說無我，在意識中厭逆我見，而未那識依然執着我見。攝大乘論說：雖於此正

法信解無我者厭逆我見，然於藏識我愛隨轉。末那識要託阿賴耶識爲所緣本質，現起影像，故末那識與阿賴耶識從來不相離，二者似一。然其所現起之影像，非阿陀那識原來的面目，因爲非我作爲我了，故不能是一而是二。

阿賴耶識和末那識是一向不相離的，故有時可不分別說，在解深密經心意識品，即祇建立阿陀那識。而言其轉起六識，這裡不應該沒有末那識在其中。解深密經的阿陀那識，可以作爲是七八兩識未分時之名。此七八兩識未分之識，衆生是以之爲我的。心意識品最後說一偈曰：阿陀那識甚深細，一切種子如瀑流，我於凡愚不開演，恐彼分別執爲我。衆生未聞阿陀那識名之前，已執着我。今聞此名，正好逗合其無明我見之心理，更加分別執以爲我了。所以經中提出警誡，不要執爲我。

作爲生死輪迴之識是阿賴耶識，阿賴耶識是被動的。其主動的力，由於我愛。有我愛故，一生命既滅，又取一新生命，生生由此不絕。生命是五蘊和合體，這和合體的形狀有種種不同，其所受苦樂亦大有差異。此所以各別不同的緣故，又是由於另外一種業力的關係了。

我們既明白了生死輪迴的情況，要改變苦樂的狀態，應從業上着力，作善業得樂執，作惡業得苦執，這是業執的自然因果律。如果我們要出離生死輪迴，不復苦樂循環無已，這唯有把我見破除，才能不受後有。怎樣破我見？用智慧觀照，知道我是沒有的。

這樣，生死輪迴的根源找到了，是末那識妄執我見，使阿陀那識隨着業力，執取生命。欲解脫生死輪迴的痛苦也有辦法了，是用無我慧知無我。

(完)